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： 12N0078241682026407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融水苗族自治县公安局　　采 购 计 划 号: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融水志宏汽车修理厂

签 订 地 点： 融水志宏汽车修理厂　　签 订 时 间： 2026年4月21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年度柳州市鹿寨县、柳城县、柳江区、融水县、融安县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工时单价折扣	零配件加价率	单价（元）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1	办案车辆	车辆维修费	1	辆	70%	20%	150	桂B1580警	150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壹佰伍拾元整　（小写） 150 元		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

（一）付款方式： 一次性支付

（二）付款时间： 2026年5月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日期:	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 2026年4月21日
通讯地址:	通讯地址： 融水县融水镇水东新区
法定代表人:	法定代表人:
委托代理人:	委托代理人:
电话:	电话： 0772-5863104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： 广西融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账号:	账号： 2346 1201 0154 238371
邮政编码:	邮政编码： 545300
经办人: 日期:	